



續通鑑雋語

著者 趙伯平

民國六十一年三月初版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趙伯平著

續通鑑雋語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編印人人文庫序

余弱冠始授英文，爲謀教學相長，並滿足讀書慾，輒廣購英文出版物。彼時英國有所謂人人叢書 Everyman's Library 者，刊行迄今將及百年，括有子目約及千種，價廉而內容豐富，所收以古典爲主，間亦參入新著。就內容與售價之比，較一般出版物所減過半。其能如是，則以字較小，行較密，且由於古典作品得免對著作人之報酬，所減成本亦多。

余自中年始，從事出版事業，迄今四十餘年，中斷不逾十載。在大陸時爲商務印書館輯印各種叢書，多寓廉售之意，如萬有文庫一二集，叢書集成初編以及國學基本叢書等，其尤著者也。民五十三年重主商務印書館，先後輯印萬有文庫會要，叢書集成簡編，漢譯世界名著甲編等，一本斯旨。惟以整套發售，固有利於圖書館與藏書家，未必盡適於青年學子也。

幾經考慮，乃略仿英國人人叢書之制，編爲人人文庫，陸續印行，分冊發售，定價特廉，與人人叢書相若；讀者對象，以青年爲主，則與前述叢書略異。本文庫版本爲四十開，以新五號字排印，與人人叢書略同；每冊定價一律，若干萬字以下，或相等篇幅者爲單冊，占一號；超過若干萬字或相等篇幅者爲複冊，占二號，皆依

出版先後編次。每號實價新臺幣八元，一改我國零售圖書向例，概不折扣。惟實行以來，發見間以萬數千字之差，售價即加倍，頗欠公允。研討再四，決改定售價，單號仍為八元，雙號則減為十二元，俾相差不過鉅。又為鼓勵多購多讀，凡一次購滿五冊者加贈一單冊，悉聽購者自選。區區之意，亦欲藉此而一新書業風氣，並使購讀者得較優之實惠而已。

抑今後重印大陸版各書，除別有歸屬，或不盡適於青年閱讀者外，當盡量編入本文庫。同時本文庫亦儘可能搜羅當代海內外新著，期對舊版重印者維持相當比例。果能如願，則本文庫殆合英國人人叢書與家庭大學叢書 Home University Library 而一之也。

數年之間，取材方面，時有極合本文庫性質，徒以篇幅過多，不得不割愛者，因自五十八年七月起新增特號一種，售價定為二十元，俾本文庫範圍益廣，而仍保持定價一律之原則。惟半年以來，紙價工價均大漲，祇得將特號面數酌予調整。凡初版新書，每冊在一百一十面至三百面者，或景印舊版，每冊在三百一十面至五百面者，均列入特號，事出不獲已，當為讀書界所共諒也。

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一月五日王雲五識

續通鑑雋語

宋紀 太祖

太后杜氏

(一)

尊母杜氏爲皇太后。后愀然不樂，曰：吾聞爲君難。天子置身兆庶之上，若治得其道，則此位誠尊；苟或失馭，求爲匹夫而不可得，是吾所憂也。

註：○杜氏：宋太祖趙匡胤之母。

或人

帝嘗彈雀於後苑，或稱有急事請見，帝亟見之。其所奏乃常事耳，帝怒，詰之，對曰：臣以

爲尙急於彈雀。帝愈怒，舉斧柄撞其口，墮兩齒，其人徐拾齒，置懷中。帝罵曰：汝懷齒，欲訟我乎？對曰：臣不能訟陛下，自當有史官書之。帝悅，賜金帛，慰勞之。

趙 普 一

天雄節度使符彥卿來朝，帝欲使典兵，趙普以爲彥卿名位已盛，不可復委以兵柄，屢諫不聽。帝曰：卿苦疑彥卿，何也？朕待彥卿至厚，彥卿豈能負朕。普曰：陛下何以能負周世宗？帝默然。事遂中止。

註：○周世宗待宋太祖厚，世宗崩未久，宋太祖卽受周禪。

宋太祖 一

增修宮闕既成，帝坐殿中，令洞開諸門，皆端正通豁，謂左右曰：如此我心，小有邪曲，人皆見之。

范 賴

宰相范質嘗謂同列曰：人能鼻吸三斛○醋，斯可爲宰相矣。

註：○斛：同斗。

蜀人

帝伐蜀，命王全斌等分路進討，全斌等遂取劍州。李昊勸蜀主○請降，蜀主從之，因命昊草表。初，前蜀○之亡也，降表亦昊所爲。蜀人夜書其門，曰：世修降表李家。

註：○蜀主：孟昶，孟知祥之子。○前蜀：王建所建之國，爲後唐所滅。

宋太祖二

帝躬履儉約，服用皆尚質素，開封尹光義○從容言，陛下服用太草率，帝正色曰：爾不記居夾馬營○時耶！

註：○光義：宋太祖之弟。○夾馬營：宋太祖生於此。

宋太祖三

帝幸普第。時吳越王錢俶方遣使遺普書及海物十瓶，列廡下。會車駕卒至，普亟出迎，弗及屏也。帝顧問何物，普以實對。帝曰：「海物必佳，卽命啓之，皆滿貯瓜子金○也。」普惶恐，頓首謝曰：「臣實未嘗發書，若知此，當奏聞而卻之。」帝曰：「但受之無害，彼謂國家事皆由汝書生耳。」

註：○瓜子金：廣西產生金，大者如甜瓜子，故名瓜子金。

趙 普 二

有立功當遷官者，帝素嫌其人，不與，趙普力請與之，帝怒，曰：「朕不與遷官，將奈何？」普曰：「刑以懲惡，賞以酬功，刑賞者，天下之刑賞，非陛下之刑賞也。豈得以喜怒專之？」帝竟從其請。

徐 鉉

曹彬○遣使以江南國主李煜及其子弟官屬等來獻，帝御明德門受獻。徐鉉從煜至京師，帝責以不早勸煜歸朝，聲色俱厲。鉉對曰：「臣爲江南大臣，國滅，罪固當死，不當問其他。」

註：○曹彬：宋太祖命曹彬率兵伐江南，國主李煜降。

張 泊

帝責張泊，曰：汝教李煜不降，因出其圍城中召援兵蠟書。泊頓首請死，曰：書實臣所爲，犬吠非其主，此其一耳，它尙多。

曹 彬

曹彬之行，帝許彬以使相爲賞，及還，語彬曰：使相品位極矣，且徐之，更爲我取太原。因賜錢五十萬。彬至家，見布錢滿室，歎曰：人生何必使相，好官不過多得錢耳。

註：○太原：謂北漢也。

宋紀 太 宗

宋太宗

一

帝召趙普，謂曰：人誰無過，朕不待五十，已盡知四十九年非矣！

王嗣宗

帝嘗遣卒潛察遠方事，有至汀州者，知州王嗣宗執而杖之，縛送闕下，因奏曰：陛下不委任天下賢俊，而猥信此輩爲耳目，竊爲陛下不取。

逆旅嫗

王溥等奏盧多遜大逆不道，宜行誅滅，詔削奪多遜官爵，流崖州。多遜赴貶所，食道旁逆旅，有嫗頗能言京邑舊事，多遜因與語，嫗固不知爲多遜也。多遜曰：嫗何自來？乃居此。嫗曰：我本中原士大夫家，有子任某官，盧某作相，令枉道爲某事，吾子不能從其意，盧銜之，中以危法，盡室竄南荒。未周歲，骨肉相繼淪沒，惟老身流落山谷。今僑寄道旁，非無意也。彼盧相者，蠹賢怙勢，恣行不法，終當南竄。幸未死，間或可見之耳。多遜默然，趣駕去。

宋太宗二

帝嘗謂趙普曰：朕每讀書，見古帝王多自尊大，深拱嚴凝，誰敢犯顏言事？若不降情接納，乃是自蔽聰明。或任喜怒爲刑賞，豈能得天下之心哉！

宋太宗 三

帝手詔戒元僖等曰：汝等湏克己勵精，聽卑納諫。聽斷之間，慎勿恣其喜怒。朕每禮接羣臣，以求啓沃。汝等當勿鄙人短，勿恃己長。先賢有言曰：逆吾者是吾師，順吾者是吾賊。此不可以不察也。

註：元僖：宋太宗之子，封許王。

李維清

帝謂李維清曰：賈誼當漢文時天下太平，指論時事至云太息痛哭，今廷臣有似此人者否？維清曰：陛下若於言事中理者賜以獎擢，即不知忌諱者亦與優容，則賈誼之流復出矣。

宋太宗 四

御史中丞劾奏開封尹許王元僖，元僖不平，訴於帝，曰：臣，天子兒，以犯中丞故被鞫，願賜寬宥。帝曰：此朝廷儀制，孰敢違之？朕若有過，臣下尙加糾摘。汝爲開封府尹，可不奉法耶？論罰如式。

宋太宗 五

羣臣上表加上尊號，曰：法天崇道明聖仁孝文武。帝曰：但時和年豐，百姓阜康，朕之號亦何尚焉。凡五上表，終不許。

呂蒙正 一

帝曰：晉漢兵亂，生靈凋喪，當時謂無復太平之日矣。朕躬覽庶政，萬事粗理，每念上天之貺，致此繁盛，乃知理亂在人。呂蒙正曰：乘輿所在，士庶走集，故繁盛如此。臣嘗見都城外不數里，飢寒而死者甚衆，願陛下視近以及遠。帝變色不言。

呂蒙正 二 宋太宗 六

帝嘗諭中書選人使朔方，蒙正以名上，帝不許。他日三問，三以其人對，帝怒，投其書於地，曰：何太執耶？蒙正徐對曰：臣非執，因固稱其人可使，餘人不及。臣不欲用媚道妄隨人主意，以害國事。同列皆惕息，不敢動。蒙正拾其書，懷之而下。帝退，謂左右曰：是翁氣量我不如。卒用蒙正所選，復命，大稱旨。

姚 坦

姚坦爲益王。○府翊善，好直諫。王嘗作假山，所費甚廣，既成，召僚屬共觀之，衆皆歎美，坦獨俯首不視。王強使視之，坦曰：但見血山耳，安得假山！王驚問其故，對曰：坦在田舍時，見州縣督稅，里胥臨門捕人父子兄弟送縣鞭笞，血流滿身。此假山皆民稅賦所爲，非血山而何？

註：○益王：宋太宗子，名仁傑。

呂蒙正

三

呂蒙正曰：水至清則無魚，人至察則無徒。小人情僞，君子豈不知；以大度容之，則庶事俱濟。

帝謂壽王曰：政教之設在乎得人心而不擾之；得人心莫若示之以誠信，不擾之無如鎮之以清淨。推是而行，雖虎兕亦當馴狎，況于人乎？

註：○壽王：宋太宗子，名元侃。

宋太宗 七

宋太宗 八

蜀寇漸平，下詔罪己，其略曰：朕委任非當，燭理不明，致彼親民之官不以惠和爲政，筦榷之吏惟用刻削爲功。撓我蒸民，起爲狂寇。念茲失德，是務責躬。改而更張，永鑒前弊。

宋太宗 九

王禹偁嘗爲李繼遷草制，繼遷送馬五十四，禹偁卻之。及在滁州，鄭褒徒步來謁，禹偁愛其才，爲買一馬。或言其買馬虧價，帝曰：彼能卻繼遷五十四馬，顧肯虧價哉！

李昉

帝語侍臣曰：朕何如唐太宗？左右互辭以贊，獨昉無言，微誦白居易七德舞詞曰：怨女三千放出宮，死囚四百來歸獄。帝遽興曰：朕不及，朕不及，卿言警朕矣！

錢若水

太宗謂錢若水曰：士遭時得位，延賞宗族，豈得不竭誠報國乎？若水對曰：高尙者不以名位爲光寵，忠貞之士亦不以窮達易志。若以爵祿榮遇之故效忠於上，中人以下所爲也。

呂蒙正罷相，太宗又謂若水曰：蒙正望復位，目穿矣。若水對曰：蒙正雖登顯貴，然其風望不爲忝冒，固未嘗以退罷鬱悒。當今巖穴高士不求榮爵者甚多，如臣等輩苟貪官祿，誠不足重。太宗默然。

宋紀 真宗

李沆一

詔中外臣庶並直言極諫。時有上封指中書過失請罷免者，帝謂宰相曰：此輩皆非良善，當譴責以警之。李沆進曰：朝廷比開言路，苟言之當理，宜加旌賞；不則留中可也。況臣等非才，備員臺輔，如蒙罷免，乃是言事之人有補朝廷。帝曰：卿真長者！

王曾

吏部侍郎陳恕知貢舉，所取士以王曾爲首。或謂曾曰：狀元一生喫著不盡，曾正色答曰：平生之志不在溫飽。

李沆二

帝之初卽位也，李沆日取四方水旱盜賊奏知，參知政事王旦以爲細事不足煩上聽，沆曰：人主少年當使之知民間疾苦，不然，血氣方剛，不留意聲色犬馬，則土木甲兵禱祠之事作矣。帝雅敬沆，嘗問治道所宜先，沆曰：不用浮薄新進喜事之人，此最爲先。

張詠

寇準罷爲刑部尙書，知陝州。初，張詠在成都，聞準入相，謂僚屬曰：‘寇公奇才，惜學術不足耳。’及準知陝，詠適自成都還，準送之郊，問曰：‘何以教準？’詠徐曰：‘霍光傳不可不讀，準莫喻其意，歸取其傳讀至不學無術，笑曰：‘此張公謂我也。’

王旦

帝與輔臣言及朝士有交相奏薦者，王旦曰：‘人之情僞固亦難知。或言其短而意在薦揚，或稱其能而情實排抑。唐劉仁軌嘗忿李敬元異己，將以計去之，乃稱其有將帥材，而敬元卒敗軍事。此皆不以國家爲慮者也。’

宋真宗

詔曰：‘攷掠之法，素著科條，非理擅行，茲謂慘酷。諸道官司有非法訊囚之具，一切毀棄。’